

附件 3

优秀实施学校、组织机构和组织工作者 申报评选要求

一、优秀实施学校

（一）申报条件：凡参加 2025 年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的单位均可参评，要求参评学校的学生参与率达 100%，积极参加师生作品征集活动并取得优秀成绩。

（二）申报名额：各市组织单位按照当地参与学校总数不超过 25%的比例推荐省级评选。

（三）申报材料：各地市推荐的参评学校需在全国主题网站上传活动总结、活动相片（原图不超过 5 张）、新闻报道材料，并将以上材料打包于 11 月 30 日前发至联系人邮箱。省级组织机构组织专家评选，并择优推荐全国。

二、优秀组织机构

（一）申报条件：凡组织参加 2025 年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的市、县、区级单位均可参评，评选分市级优秀组织单位和县区级优秀组织单位。

（二）申报名额：各市组织单位按照如下比例推荐。

1. 市级优秀组织单位：参与师生总人数超过 5000 人的地市可申报，各市推荐不超过 2 个市级单位。

2. 县区级优秀组织单位：一是各市总参与人数每达 5000 人可推荐 1 个，以此累增。二是凡本县区参与人数超 5000 人次，参与学校数占比超过 60%，所在县区至少两所学校获评优秀

实施学校的，该县区可自动当选，不占所在市推优名额。

（三）申报材料：市县需提交不少于 2000 字的总结材料（含工作总结报告表），10 张活动相片（相片要原图）等材料，于 12 月 20 日前发至联系人邮箱。省级组织机构组织专家评选。

三、优秀组织工作者

（一）申报条件：从市级优秀组织单位中推荐提名本地区组织工作表现突出、做出较大贡献的个人，标准如下。

指标	说明	分值
品德修养	热爱青少年科技教育事业，敬业爱岗。	20
专业能力	能够结合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的理念和目标活动策划、设计、组织实施多样化活动。 能够利用高校、科研院所、科技场馆、企业等各类社会资源组织实施活动。 开展的活动能培养学生核心素养和核心能力。	30
活动参与	连续两年以上参与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或其他青少年科普活动组织工作，本年度在组织学校和学生参与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上发挥了关键作用。 本年度参与学校或学生数量、学生提交调查报告的数量和质量不低于本地区平均水平。	30
组织管理	积极组织开展活动相关的教师培训，宣传带动本地区其他学校参与。 积极落实活动常态化实施，为学校和学生参与活动创造良好环境。 总结遴选推荐等管理工作认真负责。	20
合计		100

（二）申报名额：各市组织单位推荐，名额为不超过本地区实施学校数量的 5%，其中优秀实施学校人选占比不少于推荐名额的 60%。

（三）申报材料：提交个人总结材料（不少于 2000 字，含申报表），5 张活动相片（相片要原图）等材料，于 12 月 20 日前发至联系人邮箱。省级组织机构组织专家评选。